

证券代码：300670

证券简称：大烨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3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其中董事李俊通过通讯方式参加。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陈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

委员会，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以下成员组成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拟选举陈杰、李俊、曾治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杰为主任委员。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拟选举陈杰、林明耀、施平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林明耀为主任委员。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拟选举李俊、林明耀、施平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施平为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拟选举李俊、林明耀、施平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林明耀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曾治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进和任长根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延期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原任财务总监王跃进先生离职，公司董事会尚未确定公司财务总监人选，故决定延期聘任财务总监。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用新任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副总经理任长根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

因公司董事会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故决定延期聘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用新任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董事长陈杰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于凭水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1、陈杰：男，1967年5月出生，EMBA在读；2008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明昭投资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明昭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任大烨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利泰尔药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报告日，陈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5,317,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6.51%，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2,86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4%，合计持有公司43.7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除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外的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曾治：男，196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4年8月任深圳许继昌达电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2004年10月至2013年5月历任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营销部总经理、电网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电网销售部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营销总监兼营销中心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报告日，曾治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2,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2%，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合计持有公司1.17%的股份，与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任长根，男，1968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2002年至2012年任安能电气副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7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报告日，任长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3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36%，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907,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合计持有公司 0.65%的股份，与其他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李进，男，1978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2012 年至 2016 年任南京大全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6 至 2019 年，任大全集团研究院院长助理；2019 年至今任本公司研发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李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于凭水，男，1993 年 6 月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于 2015 年 10 月入职本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专员、董事会办公室主管。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于凭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